

安溪县蓬莱镇人民政府文件

蓬政〔2025〕24号

关于印发《蓬莱镇深入开展“提效能、抓落实、促发展”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

镇机关各站所、镇直有关单位：

现将《蓬莱镇深入开展“提效能、抓落实、促发展”专项行动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各自职责，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蓬莱镇深入开展“提效能、抓落实、促发展”专项行动实施方案

为切实推动广大干部职工转变工作观念、转变工作方法、转变工作作风，进一步强化目标导向、加强目标管理、优化目标考核，推进全镇中心工作和重大决策部署高质高效落实，根据《安溪县人民政府印发〈关于在全县政府系统深入开展“提效能、抓落实、促发展”专项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安政综〔2025〕1号）文件要求，决定在全镇开展“提效能、抓落实、促发展”专项行动（以下简称“专项行动”）。现提出实施方案如下：

一、总体要求

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和习近平总书记在福建考察时的重要讲话精神，以贯彻实施新修订的《福建省机关效能建设工作条例》（以下简称《效能条例》）为契机，以问事、问效、问责为主要手段开展专项行动，进一步营造知责担责、履责尽责、争先创优的干事创业氛围，打造一支有担当、强执行、敢创新、能攻坚的干部队伍，推动全镇各项工作任务 and 既定目标圆满完成。

二、工作重点

通过专项行动，一是“问事”，及时跟踪检视2025年度全镇各项中心工作、重点任务、重大决策部署的推进落实情况，突出工作关键环节，从严从实精准核查，完善督查台账，多方联合会诊，拓展政务督查深度广度；二是“问效”，对照各项工作的目标要求，梳理出工作不力、进度滞后、受到上级通报等帮督事项清单；三是“问责”，理清工作达不到预期目标的原因，对主观

因素为主的，由事及人，对相关责任人、责任领导依规予以问责，并推动工作加快有序落实。

专项行动目标是推动全镇各项工作任务 and 既定目标圆满完成，重点是解决工作推进中干部职工存在的主观因素问题：

1. **“效率不高”问题**。主要表现：①对职责内应办的、能办的常规事项，缺乏“马上就干、真抓实干”的意识，拖着不办、顶着不办，办事拖拉、效率低下。②对于时限要求高的工作事项，在遇到出差外出等特殊情况下，不是想办法采取电话沟通、线上办公等方式予以解决，而是一味地推诿。③满足于做好顺风顺水的工作，对需要创新、攻坚的工作，惧怕“洗碗效应”，认为“多干多错、少干少错、不干不错”，秉持“事缓则圆，人缓则安”原则，心安理得久拖不决，既不处理，也不上报，甚至把小问题“捂”成大问题。④工作有布置没反馈。对领导交办的一些重要工作，没有及时抓落实并反馈，“有问才有答”甚至“石沉大海”，造成信息不对称，导致工作衔接出现脱节、断档。

2. **“配合不好”问题**。主要表现：①对其他条块需要自己配合的工作，存在“事不关己，高高挂起”的心态，配合不主动，“打太极”。②对需要多方联动的工作，参与不积极，或者出工不出力，或者应付了事。③对职责交叉的工作，部门之间不是有商有量，协同推进，而是推诿扯皮，敷衍塞责。

3. **“作风不实”问题**。主要表现：①工作、项目谋划“拍脑袋”，前期工作、基础工作不扎实，导致后面落实不了。②工作推进落实不实，消极应付，弄虚作假。

4. **“服务不优”问题**。主要表现：①服务态度差，作风粗暴，

不按规定和程序办事，故意刁难服务对象；②存在“吃拿卡要”等问题。比如，群众对办事流程不理解而多次询问时，工作人员表现出厌烦情绪，说话语气生硬、态度冷漠。

三、主要措施

（一）检视工作，发现问题

1. **各责任部门要组织自查自纠，加强沟通报告。**各责任部门要主动站位全镇大局，梳理明确本部门的各项工作任务，明确责任主体、目标要求，并做好部署推进。要弘扬“马上就办、真抓实干”优良作风，及时通过工作对账、各方工作评价等方式和渠道掌握工作推进情况，了解存在问题，并自行整改提升，避免因自身原因造成工作停滞不前。对于涉及其他部门或需要上级协调解决的问题，要主动与有关部门沟通对接，或向牵头部门或上级单位报告（如该工作成立工作机制、领导小组、指挥部等，按各自协调机制协调），不能放任不管。

2. **各牵头部门要发挥牵头抓总的作用。**要常态化跟进工作进度，及时梳理发现拖后腿的部门、事项，及时组织协调或提请镇主要领导协调。各牵头部门要定期将工作进度滞后的事项、部门报送到镇党政办，做到应报尽报。

3. **镇纪委、党政办要定期多层面综合了解，形成清单。**每季度开展一轮全镇重点工作、重点任务落实情况梳理、检视，通过组织跟踪督查、牵头部门上报、上级通报、群众投诉举报等多个渠道，深入了解掌握相关工作推进情况，形成工作不力、进度滞后、被上级通报等帮督事项清单，清单实行动态更新，落实一项，销号一项。被督查部门要建立整改台账，明确整改内容、措施、

责任人和期限。镇纪委、党政办要定期跟踪整改进展，及时协调解决困难和问题，合力打通影响工作落实的“最后一公里”。

（二）深入剖析，查清根源

由镇纪委、党政办牵头，组织有关部门，对工作不力、进度滞后、被上级通报等事项清单中的各项工作，严谨细致开展调查，理清主观原因、客观原因、主要原因、次要原因，客观科学地形成调查报告和处理意见。

（三）分类施策，推动落实

镇党政办会同有关牵头部门等，根据滞后原因，分类施策，推动滞后工作、事项重新进入良性推进轨道。

1. 对于人为主观原因造成的事项，责成有关责任部门、责任人立即整改，加快推进；

2. 对于既有主观原因、又有客观原因的事项，通过协调调度、向上对接等可以加快推进的，督促有关各方针对“堵点”“难点”切实采取相应措施，该攻坚要组织攻坚、该向上沟通强化沟通，做到履职到位；

3. 对于客观原因为主的事项，定期跟进事态变化，确保工作推进能快则快。

（四）依规问责，强化运用

对于主观原因为主造成工作推进不了、进度滞后、被上级通报等情况的，坚持既督事、也查人。对直接责任人员，镇纪委、党政办按照《效能条例》《福建省机关工作人员效能问责办法》等有关规定，给予效能问责（诫勉教育、通报批评、效能告诫），并公开通报。同时，要加强问责问效的结果运用，将其作为单位

和个人年度考核、评先评优、选拔任用等的重要依据。

四、工作要求

（一）健全机构，强化领导。各部门要把开展专项行动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认真组织实施。各分管领导要细化工作安排，针对问题提出具体治理措施，找准工作状态、业务能力、工作纪律等方面存在的薄弱环节，努力提高本单位机关效能建设水平。全镇成立专项行动工作专班（详见附件1），负责组织协调和督促专项行动工作开展。

（二）加强宣传，营造氛围。综合运用多种宣传载体，加强对干部职工的政治思想教育和纪律作风教育。要结合本单位行政职能、工作性质、业务特点和干部职工精神面貌，开展形式多样的岗位练兵，继续开展“文明窗口”“先进岗位”等创先争优活动。同时，要注重总结经验，发现、培育和树立先进典型，及时推广好做法、好经验。镇宣传办要及时报道专项行动的动态，特别要曝光被查处的负面典型的人和事，营造浓厚的舆论氛围。

（三）严格执行，抓好落实。各部门要参照本工作方案的要求，结合自身实际，采取得力措施付诸落实。

- 附件：1. 蓬莱镇深入开展“提效能、抓落实、促发展”专项行动工作专班名单
2. 帮督事项审批表

附件 1

蓬莱镇深入开展“提效能、抓落实、促发展” 专项行动工作专班名单

组 长：苏坚城 镇长
常务副组长：陈志坤 党委书记
副 组 长：王友景 人大主席
上官庚良 党委副书记、政法委员
杨志毅 党委委员、派出所所长
许江岚 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察组组长
林湍湍 党委组织委员
苏灿荣 党委统战委员、武装部部长
李德强 副镇长
李琼月 副镇长
陈梓楠 副镇长
吕小婷 司法所所长
陈六团 综合便民服务中心主任
马灿烽 综合执法队队长

成 员：各站所负责人

工作专班下设办公室，设在镇党政办，负责专班日常工作，办公室主任由陈志坤兼任，成员由张祺鹏、白哲昱组成。

附件 2

帮督事项审批表

拟帮督事项 基本情况	工作领域	
	计划安排	
	当前进度	
	滞后原因	
	牵头单位	
	责任单位	
	责任人	
镇党政办 意见		
镇主要领导 意见		